

安全生产工作简报

2017 年第 1 期（总第 41 期）
烟花爆竹禁燃禁放专刊

姑苏区、保护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编

2017 年 1 月 18 日

目 录

【工作要讯】

- 姑苏区安监局加强对持证烟花爆竹经营单位的宣传工作
- 姑苏区开出辖区首张“禁燃”罚单

【动态简讯】

◆ 街道视窗

石路街道开展烟花爆竹禁放集中宣传日广场宣传活动

沧浪街道坚决贯彻落实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

葑门街道扎实开展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

禁放烟花爆竹 老板转型改行

平江街道积极推进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

平江新城做好禁放烟花爆竹宣传工作

双塔城管多项举措落实“禁燃”规定

吴门桥街道积极开展禁燃禁放工作

观前街道开展集中宣传广场活动

娄门街道召开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部署会

【工作要讯】

姑苏区安监局加强对持证烟花爆竹经营单位的宣传工作

新春佳节，为了增加喜庆欢乐气氛，燃放烟花爆竹成了我们中华民族的传统，但是燃放烟花爆竹不仅存在很多的危险，还增加雾霾，污染环境。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是消减噪音扰民、大气污染和火灾安全事故等的重要举措，是巩固和扩大创建文明城市成果、提升广大市民文明素质的重要内容。姑苏区安监局积极响应市有关方面的要求，做好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宣传教育工作。

为了更好的推进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工作，区安监局近期加强了对辖区内持证烟花爆竹经营店的宣传工作，12月中旬开始就陆续对全区100余家经营点进行上门宣传和做好安抚工作，积极帮助商家减少存量和转型。

各类宣传展板



各类执法检查现场



姑苏区开出辖区首张“禁燃”罚单

朋友买了一辆新车，为了表示祝贺，外来务工人员林某燃放了2个礼花和1串鞭炮，结果被处以100元罚款，这是燃放了2个礼花和1串鞭炮，结果被处以100元罚款，这是姑苏区在全市禁燃禁放烟花爆竹后开出的辖区首张罚单。

据悉，林某是安徽阜阳人，在平江新城一家企业上班。几天前，他的朋友买了一辆汽车，这让林某也感到很开心。于是，他从唯亭买来2个礼花和1串鞭炮，9日中午在耀盛大厦门口燃放。礼花鞭炮燃放后，林某就赶紧溜走了。

“我们在巡查时，发现大厦门口有烟花爆竹燃放后留下的碎屑，就开始进行排查。”据姑苏区烟花爆竹禁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潘健介绍，大家在附近问了一圈后，没有发现有商家开业或家庭办喜事，于是就调出监控查看，并通过监控“接力”，锁定了林某。1月10日，林某被传唤至苏锦派出所，他承认了燃放烟花爆竹一事。根据《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林某被处以罚款100元。

《苏州市市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规定》于今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姑苏区从去年12月中下旬启动宣传告知工作，至今已发放各类禁燃禁放告知书50余万份；制作悬挂宣传横幅3000多条、各类展板近400块；组织辖区3万多名志愿者在基层进行宣传，并开展700余场各类宣传活动。此外，辖区还通过居民主动上交或兑换小礼品，回收各种烟花爆竹约300公斤。

春节、农历初五接财神等传统节日也是往年烟花爆竹燃放的集中时段，姑苏区将全面持续开展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宣传，并将联合工商、公安、安监等部门，加强对辖区重点商户、门面房等的监管。根据相关规定，违规燃放烟花爆竹，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规定给予处罚；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动态简讯】

◆街道视窗

石路街道开展烟花爆竹禁放 集中宣传日广场宣传活动

12月28日，由姑苏区烟花爆竹禁放工作领导小组主办，区安监局、石路街道承办的烟花爆竹禁放广场集中宣传活动在石路银河广场举办。区环保局、区市容市政和街区景区局、姑苏消防大队等多部门参与了此次广场宣传活动。

活动通过三十多张图文并茂的宣传展示板，全面宣传姑苏区烟花爆竹禁放时间、区域；开展禁放烟花爆竹工作的目的、意义；燃放烟花爆竹不当导致的火灾案例；大量燃放烟花爆竹导致的污染；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规定等。工作人员通过现场发放告知承诺书、赠送烟花爆竹禁放纪念品、发放环境保护法等多种方式扩大活动影响，加强宣传效果。

本次广场宣传活动还设置了烟花爆竹禁放签名承诺，现场居民纷纷踊跃参与，为姑苏区烟花爆竹禁放宣传贡献力量。



沧浪街道坚决贯彻落实 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

为坚决贯彻落实《苏州市市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规定》

指示精神，沧浪街道在传达区相关会议精神的基础上，迅速组织力量、安排工作、落实责任，力求明年春节期间烟花爆竹“零响声”，确保禁放工作取得预期成效。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按照“统一领导，分工负责，齐抓共管”的原则，街道设立烟花爆竹禁放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工作，严格履行各自职责分工，加强相互协作配合，增强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街道和社区负责人作为禁放管控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细化工作、分片划区、包干到人。将管控范围延伸至每条小街小巷、每个新村小区、每户商家店面、每家企业单位，确保做到全覆盖、无死角。街道要求所属 13 个社区及时掌握本社区禁放工作情况信息，每周进行信息反馈与情况报告，及时汇总典型经验做法、显著工作成效，做好经验总结。

二、加强宣传发动，营造禁放氛围。各社区在 12 月 26 日—31 日的“禁放宣传周”，组织针对性、全覆盖、立体化、多层的禁放宣传。保证在每个社区、新村、大院、广场、商业区都有一条横幅、一个宣传点、一纸宣传单，确保每家都有一封信、每店一份告知书、每单位一张禁放通稿。动员 13 个社区的党员干部、物业保安、“禁放”志愿者深入各点，发放各类宣传材料，广泛进行宣传告知。街道综治办、安监办、城管等部门科室，在辖区主要交通干道沿线及重点部位周边开展流动宣传。进行持续性、滚动式进行宣传报道，在春节来临之前形成禁放宣传的高潮。

三、广泛动员组织、落实分拆管控。动员一切社会力量投入参与。各社区、各部门积极动员物业保安人员、街道平

安志愿者队伍、在校大学生和商家业主参与禁放管控工作，确保管控人员全覆盖。党员干部发挥先进性，参加社区“党员一日禁放志愿者”活动。落实三级禁放管控，实行定人、定岗、定时巡查，确保能够及时发现并阻止违规燃放行为。社区组织治安积极分子、禁放志愿者加强新村小区、背街小巷、广场公园的巡查，发现违规燃放行为要主动进行劝阻。同时，要积极鼓励市民主动上交烟花爆竹。

四、加强执法查处，切实贯彻落实。街道综治办、安监办、城管等职能部门加大对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综治办、安监办配合去安监局依法查处违规销售烟花爆竹行为；城管依法取缔街面流动占道兜售烟花爆竹行为，加强门店宣传教育，切实改变单位门前违规燃放无人过问现象。

葑门街道扎实开展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

《苏州市市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规定》经由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自2017年1月1日起实施。葑门街道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禁止燃放工作落到实处：

一、加强领导，完善机制

根据市、区的相关要求，《禁放规定》的贯彻落实以“统一领导，分工负责，以块为主、齐抓共管”的原则进行，街道各部门、各社区、各单位都要在街道烟花爆竹禁放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开展工作，严格履行各自职责，加强相互间协作配合，扎实有效地推进各项禁放措施落实。

二、明确责任，严格监管

禁放工作对于全市、全区和我街道来说，在改善大气环境、减少安全事故、倡导文明新风等多方面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部门、各社区、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增强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各分管领导，科室、单位、社区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全面落实各自条线、管辖范围内的禁放管控工作，必须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强化责任担当。

三、加强宣传，营造氛围

各部门、各社区、各单位要以扎实有力举措推进各项禁放工作开展，详实周密的制定本辖区、本部门烟花爆竹禁放工作方案，方案要明确任务、责任到人、量化指标、规定限期，确保宣传、管控、查处、整治等各项禁放措施抓到实处。

禁放烟花爆竹 老板转型改行

53 岁的老杜经营了一家叫“顺高升”的烟花爆竹店。15 平米的店内挂着一个大大的“顺”字，可架子上、柜台里原先摆满的货品现却撤空了许多。老杜从 07 年开始经营这家小店迄今也快要十年了，去年一年的进货量也有二三十万。现如今《苏州市市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规定》将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将正式实施，这下可让老杜犯了嘀咕：自己左腿肢残不能久站，家里一个孩子读大学一个读初中正是开销大的时候，房租家用也不小，用来拉货的小汽车也还在贷款中……

上周五街道开完会，响应姑苏区里要求，社区每家每店都开始张贴苏州市烟花爆竹禁放工作领导小组的《致市民朋友的一封信》，利用宣传栏、电子屏、微信圈等方式进行主题宣传，重点是新婚家庭，做到市区零响声。另外青少年、企业业主、党员都做到签字承诺，自觉维护环境公共卫生和保障人身财产安全。意识到大势所趋，市民没地方放了，买的人少了，生意也会每况愈下，就算勉强经营，也是难以维持生计。于是左思右想，老杜决定积极响应政策号召，干脆转型改行。经过社区书记的多次沟通走访，了解到许多市民会来社区办理各种业务，需要打印各类证件，平时社区的各种文娱活动也比较多，需要制作展板横幅，于是说干就干，老杜将烟花爆竹店转型开了一家文印广告店！

平江街道积极推进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

12月29日上午，平江街道就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第三次召集各科室与社区负责人召开会议，就该项工作进行阶段性整理并部署落实下阶段工作重点。会议由分管主任郑苏冰主持召开。

自从开始全面推进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后，平江街道重点做好了如下几点工作：第一、抓部署、促落实，明确安全监管责任。为了切实强化禁放工作的推进落实，我们召集街道各科室、社区及其他相关单位负责人召开了禁放工作大会，会上详细分析了平江街道目前在这方面存在的问题、禁

放工作中可能存在的困难等，对节日期间的具体工作进行研究部署，明确各科室、社区及单位的职责，启动联合行动机制，确保工作统一有序、分级负责。第二、抓宣传、促引导，推动安全意识到位。为倡导居民不再燃放烟花爆竹，过清新、清洁、清净的生活。我们因势利导，坚持正面宣传，促进辖区舆论良性互动，多层次、多渠道、多角度地广泛深入开展各类宣传教育活动，在全街道倡导文明、有序、节俭、环保的生活理念。我们围绕禁放烟花爆竹的主题，目前已经制作发放各类告居民书 21000 份，志愿者臂章 1500 个，志愿者电子胸牌 300 个、横幅 60 个，小区通告 60 份，其他如宣传栏、电子屏等也都实现了全天候轮动宣传。第三、抓督查、促防范、强化监管队伍配置。为切实增强街道、社区的基层监管力量，加大重点区域、重点时段的监管力度，目前我们已经通过社区发动了约 1500 名的志愿者，配合公安、城管、社区等开展行动，全面参与到向商户、学校、居民等各类单位人群发放宣传告知书中去。同时街道、社区已全部排定元旦、春节至元宵期间的人员值班表，确保按照三级禁放管控的标准人员到岗，覆盖到位。

下阶段，我们将继续做好以下几点：第一、继续加印制作各类宣传材料，充分利用各种载体开展多渠道、多角度、全方位的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广大群居民停放烟花爆竹，预防和减少烟花爆竹事故发生。第二、充分发挥禁放工作小组职能，加强与公安、市场监管、城管等部门协调配合，建立健全信息互通和联合执法机制，重点做好辖区烟花爆竹零售经营单位的监督检查，加大查处力度，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经

营、储存行为，切断非法产品流通路径，压缩其储存空间，杜绝不正当经营行为。第三、安排人员做好值班巡查，确保燃放监管到位，及时劝阻制止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第一时间联系公安力量进行执法。

平江新城做好禁放烟花爆竹宣传工作

姑苏区平江街道根据姑苏区安委会要求，立即在社区党员、居民骨干、楼道长中开展了全面部署禁放烟花爆竹的各项工作。



一、召开紧急党员大会，把禁放的工作向各位党员进行传达，党员们当场签订《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党员承诺书》。同时，要求各位党员切实履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做好辖区居民的宣传者、开导者、调解者。

二、成立平安志愿者队伍，并召开居民骨干和楼道长会议，把工作任务在第一时间通过网格化管理的方式进行承包，区域包干到人。居民骨干们与社区工作人员一起上门发放《致市民朋友的一封信》，志愿者们每天在值班期间对辖区居民、新苏州人以及外来务工流动人员进行重点的宣传教育工作，真正做到家喻户晓。

三、向对辖区内的商家、单位进行宣传资料的发放和禁放工作的传达，签订禁放承诺书，并做好签字回执，做到不

错过辖区内每一家经营户，同时对一些不支持的商家，采取晓以利害的工作方法，做通他们的思想工作。社区还与锦东物业公司、新工产业物业公司物业负责人进行沟通与协调，要求物业公司全面配合做好《苏州市市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规定》的禁放工作。物业负责人均表示会在节日期间增加日巡查工作，另外还会在夜间巡逻中增加禁止燃放烟花爆竹信息的播放。

四、做好辖区内的宣传工作。在各小区门口宣传栏、居民楼道门张贴禁放宣传资料，电子显示屏也滚动播放禁放通知，以营造浓厚的禁放烟花爆竹氛围。

通过一系列的宣传发动工作，切实做到全方位、全覆盖宣传禁放工作，特别是要让老百姓深入了解《苏州市市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规定》禁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双塔城管多项举措落实“禁燃”规定

为落实苏州市政府颁布的禁止燃放烟花爆竹规定，保障市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减少城市环境污染，双塔城管中队积极响应，部署行动方案，确保禁燃工作贯彻执行。

落实宣传引导工作，全面营造禁燃氛围。12月28日，双塔城管中队组织队员及协管员20余人次，面相辖区内沿街店铺宣传禁燃规定并发放《致市民信》，走访告知相关单位及店铺500余家。在人群密集点设置宣传横幅，引导市民

充分认识燃放烟花爆竹的危害性，提倡文明过节，平安过节，环保过节。

加强巡查力度，跟进执法查处手段。针对辖区内登记在册老违建、简易棚进行拉网式排查，严查是否存在非法储存、销售、燃放烟花爆竹等行为，一经发现，马上处置，杜绝后续隐患。路面巡查人员在年末高峰期针对沿街兜售烟花爆竹类物品的无证摊贩增加管控力度，发现一起暂扣取缔一起，从根源上堵塞易燃易爆品流入市场的非法渠道。

后续管控有力，安排应急值守。节前和节日期间是烟花爆竹售卖和燃放的高峰期，针对经营商贩多集中于辖区内人流密集区的特点，科学安排执法队员错峰上下班，加强区域管控力度，落实岗位责任制，保证通讯畅通，随时接听群众打来的各类投诉电话，及时处置各类投诉案件。



吴门桥街道积极开展禁燃禁放工作

2016年12月26日，吴门桥街道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办公室（简称：禁放办）在吴门桥派出所正式组建。禁燃办主任由派出所副所长担任，街道综治办主任任禁燃办副主任，街道每个科室各有一名联络员到吴门桥派出所协助办公。

吴门桥街道禁燃办共发放横幅200多条，告居民书2万

多张，告党员书 1 万多张，告工商业主书 1 万多张，其他各条线告知书 5 千余张，禁燃红臂章 2 千多个。街道下辖的 15 个社区、6 个科室及下属单位都在各自范围内开展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宣传工作。

吴门桥街道严格落实市区两级关于组织禁燃志愿者的要求，按照实有人口 3%的比例组织禁燃志愿者，共计安排了 2100 多名禁燃志愿者，为后续重要时间点的禁燃工作打好基础。

观前街道开展集中宣传广场活动

12 月 30 日上午，姑苏区安监局、观前街道、区消防大队、区禁燃办等部门在观前街棂星门前联合举办了“观前街道 2017 年移风易俗过新年——禁放烟花爆竹我承诺我宣誓”活动。观前地区部分行业协会、大型企业、小区物业等单位积极响应参加。

此次大型宣传活动通过发放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倡议书、号召社会各界代表和居民群众在签名墙上签字承诺、发动社区群众文化团队开展宣传主题汇演、邀请书法家开展“写春联送祝福”活动等内容，吸引了大批市民朋友积极参与。

据观前街道安监条线负责人仲国威介绍说，观前街道地处古城中心，古宅老旧民居众多，日常的消防安监工作压力大。大型商场和小型商户云集，一到每年的正月初五，民间

传统有“迎财神”的风俗，往年燃放烟花爆竹的现象很普遍。这次禁燃规定出来，街道也是联合各方力量，积极采取措施，截止目前，悬挂宣传标语 200 多条，发放工商业主告知书 1 万多份，告市民一封信 5 万余封，确保禁燃禁放宣传工作不留任何死角。

在此前观前街道举行的禁止燃放烟花爆竹行业协会、相关企业动员部署会上，30 多家来自观前地区的玄妙观、城隍庙、北寺塔等重点单位，老字号协会、餐饮协会、化工协会等重点行业协会，美罗百货、人民商场、得月楼等大型企业商户代表积极参与，表态配合。活动现场，苏州市姑苏区五金机电行业商会会长杨建渊作为企业代表上台签署了承诺书，这份承诺书将在观前商圈持续公开展示。杨会长说，“我们行业每年迎财神和年初八开张都要燃放烟花爆竹，本身是为了图个吉利。我们一定积极响应政府的号召，愿意改用舞龙舞狮等其他的民俗活动来庆祝节日，增添气氛，为苏州城市绿色环保和建设发展，承担企业的社会责任。”

娄门街道召开禁止燃放烟花爆竹 工作部署会

为切实做好街道辖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管理工作，维护好良好的社会秩序，12 月 28 日，娄门街道召开禁止燃放烟

花爆竹工作部署会，全面部署禁放工作。

为确保娄门街道禁放工作取得预期成效，前期，娄门街道特别制定《娄门街道关于辖区内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实施方案》，并将全面落实各项禁放工作措施、着力引导市民自觉遵守《禁放规定》、切实杜绝违规燃放烟花爆竹的现象、有效减少环境污染、消除火灾安全隐患，特别是在春节期间，要实现禁放烟花爆竹“零响声”为工作目标。

会议中，明确了娄门街道将以明确任务目标、确保措施到位，加强宣传，认真履行职责，建立长效机制，及时掌握动态、加强情况汇报五项举措为工作要求，历经准备、宣传、整治执法三个阶段，完成辖区相关禁放工作。

据介绍，娄门街道各社区将动员全体党员干部、禁放志愿者，密切配合各社区和科室，加强社区内巡查和路面巡防工作，把管控力量分布到每幢新村大楼、每条街巷、每片商业区、每个公园广场、每家企业单位，实行定人、定岗、定时巡查，确保能够及时发现并阻止违规燃放行为。

苏州市姑苏区安全生产委员会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安全生产委员会

2017年1月18日

报：王庆华书记，徐刚区长，区政府各副区长，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市安监局办公室。

送：区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各街道办事处、新城管委会
